

新竹市東區陽光國民小學 113 學年度環境教育與教師增能研習計畫

一、依據：

1. 環境教育法(中華民國 99 年 6 月 5 日華總一義字第 09900137311 號)。
2. 學校校務發展計畫辦理。
3. 新竹市環境教育中程實施計畫。

二、目的：

1. 為全面推廣環境保護教育，增進愛護環境意識共識，改善學校環境衛生，加強師生環保概念，繼而影響家庭社區居民，共同創造一片藍天綠地，青山綠水的生活環境。
2. 推動學校環境教育，培養教師環境意識，了解個人及社會與環境的相互依存關係，促進學校環境教育發展，達成永續發展之目標。
3. 加強環境教育，增進全校教職員生的環境知識，促使建立積極正向的環境價值觀與態度，能提升其環境責任感，使其具有環境行動，終能成為具有環境素養的公民。
4. 環境教育是教育的過程，透過環境教育的推動，讓人們了解人與人文、地理、生物環境的相互關係。藉由感官覺知的活動，培養學習者對各種環境問題的覺知，與對自然環境或人為環境美的感受力。

三、預期績效：

本校老師對於環境教育的知識，將會有更多的了解，對於指導學童環境教育將會有更大的成效。

四、主辦單位：新竹市東區陽光國民小學

五、日期：113 年 7 月 10 日（星期三）9:00~17:30

六、參加人員：本校教職員工。

七、研習內容：

新竹市東區陽光國民小學環境教育研習課程表

時間	主題	主講人	備註
9:00~12:00	茶金	姜阿新洋樓導覽	
	金廣福 X 北埔忠恕堂	預約導覽	
13:30~16:30	參觀園區汗水處理廠	汗水處理廠	
16:30~17:30	綜合座談		

八、所需經費由學校相關項下支應，並爭取市府經費補助。

九、本計畫經陳校長核可後實施。